

证券代码：300825

证券简称：阿尔特

公告编号：2022-064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1、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21 年末总股本 331,754,472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 165,877,236 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将增加至 497,631,708 股。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果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按照未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2、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 0 股后的 331,754,472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000000 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331,754,472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497,631,708 股。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5月24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5月25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2年5月2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办法

本次所转股于2022年5月25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

六、本次所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22年5月25日。

七、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 本(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
一、限售条件 流通股	61,924,926	18.67	30,962,463	92,887,389	18.67
二、无限售条 件流通股	269,829,546	81.33	134,914,773	404,744,319	81.33
三、总股本	331,754,472	100	165,877,236	497,631,708	100

注：最终股本变动情况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的股本结构为准。

八、相关数据调整说明

1、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 497,631,708 股摊薄计算，2021 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0.4127 元。

2、公司在回购股份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区间，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为 19.89 元/股。

3、公司部分股东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承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承诺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

根据上述承诺，公司 2021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将对上述最低减持价格限制作相应的调整。

九、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 7 号院 11 号楼 9 层

咨询联系人：何娜

咨询电话：010-87163976

传真电话：010-67892287

十、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 4、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特此公告。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9日